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ST易购　　公告编号：2026-020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26年3月18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1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7人、委托出席董事0人。董事关成华先生、贾红刚先生、曹志坚先生、张康阳先生、独立董事陈志斌先生、杨波先生、冯永强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任峻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6-021号《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ST易购　　公告编号：2026-021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江苏苏宁商业投资有限公司等(以下合称“卖方”)与广东芮枫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广东芮枫荣”)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卖方向买方分别出售襄阳乐买销售有限公司、株洲乐买销售有限公司、烟台乐买盛商贸有限公司、辽宁乐买商贸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合称“交易标的”，公司合称“目标公司”)，本次交易标的合计出售金额为人民币8元。本次转让完成后，目标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管理层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等事项。

3、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也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广东芮枫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地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三塘村107号第六层

4、法定代表人：蒋金林

5、注册资本：10万人民币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6FWN669

7、成立时间：2021年5月21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广东翰博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经公司公开查询，以及经广东芮枫荣确认，广东芮枫荣与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前十大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在产生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0、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途径查询，广东芮枫荣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襄阳乐买销售有限公司

(1)设立时间：2007-06-05

(2)注册地址：襄阳市樊城区丹江路7号中心商场营业大楼

(3)注册资本：713.62万人民币

(4)经营范围：家用电器及配件、摄像器材、日用百货、电子产品、办公设备、通信设备及配件、计算机、计算机零部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文化体育用品、化妆品、卫生用品、工艺品、珠宝及金银制品、饰品、建材、装潢材料、装饰物品、农产品、自行车、助动自行车、摩托车、汽车销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水产品、冷鲜肉类、机电产品、农副产品、第一、二、三类医疗器械、金属材料、包装材料、健身器材、智能车载设备、可穿戴智能设备、智能家居、电动自行车、工艺美术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润滑油、日用百货、乐器、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易制毒化学品)、保健食品零售；图书报刊、音像制品、纺织品、服装鞋帽、卷烟、雪茄烟的零售；废旧家用电器(不含危险品)回收、销售；计算机及配件、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空调制冷设备及配件、家用电器的安装、维修、售后服务；餐饮服务；停车场服务；仓储装卸服务(危险品除外)；物业管理；房屋销售；场地出租、房屋租赁；柜台出租；市场管理；企业管理；会展、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讯设备的销售及售后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融资、投资、证券、期货)；食品、农产品加工及销售；智能卡的销售与技术服务；汽车及配件的销售、安装与维修；汽车清洗服务；代订酒店；展示展览服务；增值电信服务；摄影摄像服务、打字复印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货物运输代理(不含水路运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制和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票务代理；网上贸易代理；包装服务；酒店预订；室内外装饰装修；购物卡、游戏点卡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襄阳乐买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乐买”)为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

(6)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途径查询，襄阳乐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对本次交易不存在影响。

(7)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襄阳乐买财务报表进行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7,158,004.84	71,254,384.02
负债总额	105,186,114.00	175,468,020.0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284,059.00	4,740,603.19
净资产	-48,028,109.16	-104,213,636.05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87,060,295.83	109,096,009.39
营业利润	-6,664,160.86	-6,699,311.68
净利润	-26,241,154.16	-5,250,515.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59,936.68	11,547,971.68

(8)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北京国枫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国枫兴华评报字[2026]第080014号)。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

经评估，襄阳乐买总资产账面价值为5,715.80万元，评估价值为5,711.71万元，评估减值4.09万元，减值率0.07%，总负债账面价值为10,518.61万元，评估价值为10,518.61万元，评估无增值；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4,802.81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4,806.90万元，评估减值4.09万元，减值率0.09%。

(9)公司不存在为襄阳乐买提供担保、委托理财，以及对其存在财务资助的情形。

2、株洲乐买销售有限公司

(1)设立时间：2006-12-18

(2)注册地址：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庐山路399号华晨国际商业中心负一层101-154、1层156、2层222、3层325、4层423、5层522、6层660号

(3)注册资本：1,112万人民币

(4)经营范围：家用电器及配件、摄像器材、日用百货、电子产品、办公设备、通信设备及配件、计算机、计算机零部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文化体育用品、化妆品、卫生用品、工艺品、珠宝及金银制品、饰品、建材、装潢材料、装饰物品、农产品、自行车、助动自行车、摩托车、汽车销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水产品、冷鲜肉类、机电产品、农副产品、第一、二、三类医疗器械、金属材料、包装材料、健身器材、智能车载设备、可穿戴智能设备、智能家居、电动自行车、工艺美术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润滑油、日用百货、乐器、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易制毒化学品)、保健食品零售；图书报刊、音像制品、纺织品、服装鞋帽、卷烟、雪茄烟的零售；废旧家用电器(不含危险品)回收、销售；计算机及配件、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空调制冷设备及配件、家用电器的安装、维修、售后服务；餐饮服务；停车场服务；仓储装卸服务(危险品除外)；物业管理；房屋销售；场地出租、房屋租赁；柜台出租；市场管理；企业管理；会展、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讯设备的销售及售后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融资、投资、证券、期货)；食品、农产品加工及销售；智能卡的销售与技术服务；汽车及配件的销售、安装与维修；汽车清洗服务；代订酒店；展示展览服务；增值电信服务；摄影摄像服务、打字复印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货物运输代理(不含水路运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制和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票务代理；网上贸易代理；包装服务；酒店预订；室内外装饰装修；购物卡、游戏点卡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襄阳乐买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乐买”)为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

(6)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途径查询，襄阳乐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对本次交易不存在影响。

(7)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襄阳乐买财务报表进行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571,906.24	23,782,062.99
负债总额	23,368,086.88	26,955,002.4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849,965.50	1,745,415.01
净资产	-14,796,180.64	-3,172,939.47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6,227,468.14	35,223,863.80
营业利润	-1,351,469.82	-2,184,519.56
净利润	-11,623,241.17	-1,965,85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582.36	12,767,919.75

(8)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北京国枫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国枫兴华评报字[2026]第080010号)。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

经评估，烟台乐买总资产账面价值为857.19万元，评估价值为858.94万元，评估增值1.75万元，增值率0.20%，总负债账面价值为2,336.81万元，评估价值为2,336.81万元，评估无增值；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1,479.62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1,477.87万元，评估增值1.75万元，增值率0.12%。

(9)公司不存在为烟台乐买提供担保、委托理财，以及对其存在财务资助的情形。

4、辽宁乐买商贸有限公司

(1)设立时间：2016-10-09

(2)注册地址：辽宁省丹东市元宝区金汤商贸城(巨星大厦)第3层

(3)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

(4)经营范围：国内贸易；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及方案设计；经济信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会议服务；商品展览服务；商务代理服务；票务代理；代订酒店；仓储装卸服务(不含危险品)；场地租赁、柜台出租；家用电器的安装及维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计算机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运；家居装饰；汽车清洗；汽车装饰；计算机的安装及维修；汽车及汽车配件的安装及维修；摄影摄像服务；复印打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辽宁乐买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乐买”)为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

(6)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途径查询，辽宁乐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对本次交易不存在影响。

(7)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辽宁乐买财务报表进行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24,634.41	2,332,773.18
负债总额	4,413,527.39	5,745,702.5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979.67	15,541.03
净资产	-3,888,892.98	-3,412,929.38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11,403.75	-36,572.03
营业利润	-165,145.13	-14,919.06
净利润	-2,346,405.54	-780,933.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221,445.02

(8)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北京国枫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国枫兴华评报字[2026]第080009号)。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

经评估，辽宁乐买总资产账面价值为52.46万元，评估价值为52.46万元，评估无增减值，总负债账面价值为441.35万元，评估价值为441.35万元，评估无增减值；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388.89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388.89万元，评估无增减值。

(9)公司不存在为辽宁乐买提供担保、委托理财，以及对其存在财务资助的情形。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

本次交易标的为目标公司股权，交易对方通过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

1、截至评估基准日，襄阳乐买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4,802.81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4,806.90万元，评估减值4.09万元，减值率0.09%。参照评估值，经友好协商，交易各方确定出售襄阳乐买100%股权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2元。

2、截至评估基准日，株洲乐买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5,075.67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5,075.67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参照评估值，经友好协商，交易各方确定出售株洲乐买100%股权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2元。

3、截至评估基准日，烟台乐买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1,479.62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1,477.87万元，评估增值1.75万元，增值率0.12%。参照评估值，经友好协商，交易各方确定出售烟台乐买100%股权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2元。

4、截至评估基准日，辽宁乐买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388.89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388.89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参照评估值，经友好协商，交易各方确定出售辽宁乐买100%股权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2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股权转让协议》主要条款内容如下：

(1)转让方：江苏苏宁商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子公司

(2)受让方：广东芮枫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目标公司：襄阳乐买销售有限公司、株洲乐买销售有限公司、烟台乐买盛商贸有限公司、辽宁乐买商贸有限公司。

(为本协议之目的，转让方、受让方、目标公司合称“各方”。)

1、股权转让

(1)根据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转让方转让、受让方同意受让目标公司100%股权，包括襄阳乐买销售有限公司、株洲乐买销售有限公司、烟台乐买盛商贸有限公司、辽宁乐买商贸有限公司100%股权。

(2)基于目标公司的股权评估报告及目标公司的资产负债等因素，经双方协商一致，目标股权的股权转让价款总和为8元人民币。

(3)受让方应在本协议签署完成当日一次性支付。

2、各方的进一步确认

(1)目标公司的公司名称中不得再用，且后续经营期间不再使用“苏宁”、“苏宁易购”等元素。

(2)受让方不再任用目标公司董监高(含法定代表人)，转让方自行负责做好安置工作，安置及相关费用由转让方承担。

(3)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完成后，受让方将筹划目标公司债权回收、债务重组计划，通过债权回收等方式实现债权资产价值，同时，妥善处理目标公司的债务问题。

3、违约责任

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不履行、不完整履行或者履行本协议不符合约定的条件或方式，则构成违约，违约的一方均应当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或补偿守约方遭受的实际损失。各方均有违约的，则应当分清各自的违约责任。

4、协议生效

本协议应于各方签署并经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正式生效。

六、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出售公司子公司股权，不涉及上市公司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交易完成后也不会产生关联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七、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当前公司坚定聚焦家电3C核心业务，持续推动非核心亏损资产及非主业业务的资产剥离工作，将通过多种举措进一步降低企业债务水平，不断减轻公司债务压力。

本次交易预计将对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以202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预计本次交易合计增加上市公司归母净利润约1.17亿元，具体金额以公司披露的经审计的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八、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2、审计报告。

3、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6-012
债券代码：118027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3月18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翠湖北环路2号院4号楼6层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30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7,673,59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7,673,59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6.010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6.010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副董事长廖通逵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王奕翔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272,713	97.9299	1,245,007	1.8397	155,876	0.2304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本次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议案1涉及关联股东，股权登记日持有“宏图转债”的股东已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律师：文新祥、吕文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6-013
债券代码：118027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下修正“宏图转债”转股价格 暨转股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宏图转债”实施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8027	宏图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6/3/19	全天	2026/3/19	2026/3/20

● 修正前转股价格：40.94元/股

● 修正后转股价格：24.55元/股

● 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6年3月20日

● “宏图转债”自2026年3月19日停止转股，2026年3月20日起恢复转股。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55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1,008.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88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11月28日至2028年11月27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1%、第四年1.5%、第五年2.5%、第六年3%。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2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宏图转债”，债券代码“118027”。

(二)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12月2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3年6月2日至2028年11月27日止。“宏图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88.91元/股。

因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登记完成使公司股本由184,881,281股变更为185,636,281股，2023年1月13日起转股价格从88.91元/股调整为88.62元/股。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宏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01)。

因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登记完成和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调整“宏图转债”转股价格，股权激励归属登记完成使公司股本由185,636,281股变更为185,676,281股；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股本由185,676,281股变更为259,946,793股，2023年5月30日起转股价格从88.62元/股调整为63.20元/股。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宏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37)。

截至2023年8月7日，“宏图转债”累计转股77股，公司股本由259,946,793股变更为259,946,870股。因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登记完成使公司股本由259,946,870股变更为261,192,870股，2023年8月30日起转股价格从63.20元/股调整为62.98元/股。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宏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62)。

因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公司于2025年2月13日分别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下修正“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由62.98元/股向下修正为40.94元/股。

二、本次向下修正“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的依据

根据《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截至2026年3月2日，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34.80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三、本次向下修正“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至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时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的相关手续。

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由40.94元/股向下修正为24.55元/股。

四、本次向下修正“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的结果

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24.55元/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22.29元/股。本次修正后“宏图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24.55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及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宏图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0.94元/股向下修正为24.55元/股，修正后的“宏图转债”转股价格自2026年3月20日起生效，“宏图转债”自2026年3月19日停止转股，2026年3月20日起恢复转股。

同时在本次“宏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生效之日起(2026年3月20日起)若再次触发“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宏图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0793　　证券简称：宜宾纸业　　公告编号：2026-007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3月18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宜宾市南溪区裴石轻工业园区，公司行政楼四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0,571,12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545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剑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3人，董事杨铭、陈思遥、周在峰、邹燕、李宇轩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其中周在峰、邹燕、李宇轩为公司独立董事。

2、董事会秘书幸志敏列席；公司副总经理张闻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0,800	70.7467	258,800	21.5200	93,000	7.7333

2、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0,261,520	99.6157	250,600	0.3110	59,000	0.0733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0,250,620	99.6022	253,600	0.3147	66,900	0.0831

4、议案名称：《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0,177,120	99.5109	288,800	0.3584	105,200	0.1307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50,800	70.7467	258,800	21.5200	93,000	7.733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79,368,520股，回避表决。

2、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魏麟、陈昌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天元(成都)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6-029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李弘远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弘远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个人简历请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九日

李弘远先生个人简历：

李弘远，男，1985年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建筑学专业和哈佛大学景观建筑学专业，分别获建筑学硕士学位和景观建筑硕士学位。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区域发展部自贸处处长、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产业发展总监兼招商与产业发展部总经理，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区域发展部部长助理、自贸办主任助理，招商局漳州开发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科技创新部副部长等职务。

截至目前，李弘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李弘远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未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6-028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3月18日，会议以通讯方式举行。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弘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ST四通　　公告编号：2026-007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 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公司因2024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4月30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分别在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20个交易日和10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一次披露年报编制及审计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2025年4月28日、2025年5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026年1月31日，公司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因财务类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有关情形消除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初步沟通，双方对本次业绩预告内容不存在重大分歧。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及审计工作正在推进中，年审会计师正在执行相应审计程序。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跟踪审计工作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其他说明事项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6年4月17日，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十个交易日，再次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6-014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